

公允价值计量若干问题探究

肖娜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 100082)

摘要:2021年是在非上市公司全面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第一年,与以往相比,最大的变化是对三无投资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本文对公允价值计量准则在我国形成背景、发展阶段进行了回顾,归纳了公允价值计量的模拟交易性、时点性和估计性的三个基本特征,并进行了详细解析;然后系统分析了目前我国会计实务中公允价值三个层次的输入值与估值技术的对应关系,现阶段公允价值计量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了完善公允价值计量的建议。

关键词:公允价值计量;输入值;估值技术

【DOI】10.12231/j.issn.1000-8772.2021.21.096

1 公允价值计量在我国的发展历程

公允价值计量在我国经历了从无到有,先提倡后规避,谨慎而广泛的使用这四个阶段,与我国特定时期经济发展阶段密不可分,充分反映了会计在维护市场经济秩序、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等方面发挥的为经济发展服务的特征。

1.1 少量引入公允价值计量阶段(1998年-2000年)

公允价值计量在我国的应用时间较晚,在1998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中,提出了公允价值这一计量属性,此后财政部又相继在投资、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准则中提及了公允价值计量要求。公允价值计量理念的引入,推动了我国向国际准则接轨。

1.2 公允价值计量的回避阶段(2001年-2005年)

考虑到我国特定历史阶段经济不够发达、资本市场活跃度低及估值技术水平不高的经济状况,财政部在2001年修订了八项具体会计准则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制度》,对有关经济业务的处理规定尽可能回避公允价值,转回采用账面价值计量,主要是为了从制度层面遏制资本市场通过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来调节利润的违法行为,规范我国经济市场的会计秩序。

1.3 公允价值计量广泛而谨慎的应用阶段(2006年-今)

中国加入WTO后,我国日益融入世界经济舞台,生产要素国际间流动更加频繁,产业转移跨地区发展不断扩大,为了提高企业财务信息的可比性,顺应我国资本市场国际化发展趋势,2006年财政部颁布了新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个重大变化就是公允价值计量的广泛应用,准则对金融工具、投资性房地产、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多项具体准则提出了公允价值计量要求,标志着在我国形成了以历史成本计量为基础,广泛而谨慎使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新格局。

通过多年的摸索,我国本着与国际准则趋同的思想,在制定准则时不断地向国际准则学习和借鉴,2014年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准则(以下简称CAS39)。这是我国颁布的第一个独立的有关公允价值计量的准则,该项准则规范了公允价值的定义,明确了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方法以及披露要求,实现了准则国际趋同。它的发布标志着公允价值计量在我国迎来了崭新的一页,也向着会计计量模式转换的方向迈进了一大步。

2 公允价值概念的基本特征

公允价值的定义随着准则的变迁也经历了数次修改,财政部在向国际准则学习和借鉴的基础上,结合我国实际,在2014年颁布的CAS39中,将公允价值定义为: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基于公允价值的上述定义,并结合经济学理论知识,可以看出会计准则中规定的公允价值具有以下基本特征:第一,公允价值具有模拟交易性,是资产或负债在模拟交易情况下的脱手价格而非内在价值,内在价值在一定期间可能是稳定的,而会计准则规定公允价值取值可能受到供求关系、市场偏好、流动性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导致与该资产或负债的内在价值偏离。第二,公允价值具有时点性,对于有活跃市场的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是计量日发生的交易或者近似交易的脱手价格,一旦过了这个时点,公允价值就不再是现时的公允价值,而转化为历史交易价格。第三,公允价值具有估计性,尤其是第二、三层次的公允价值的计算需要在一定市场参照系下进行,不同市场环境和参数的选取都会影响计算结果。

3 公允价值三个层次与估值技术的适用性分析

我国的市场化水平相对不高,公开活跃的市场匮乏,实务中对金融资产尤其是“三无投资”(即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无活跃市场报价的投资)公允价值的确定,大多通过估值技术确定。目前常用的估值方法主要有市场法、成本法和收益法。市场法是以市场价格作为资产评估的价格标准,通过比较被评估资产与最近售出类似资产的异同,并将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进行调整,从而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成本法是从待评估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复原重置成本或更新重置成本中扣减其各项价值损耗,来确定资产价值的方法。收益法是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未来预期收益,并按照恰当的折现率折现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方法。

三种估值方法与公允价值计量三个层次输入值之间的关系,可以归纳为以下几类: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实质上是采用无调整的市场法进行估值,即直接采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作为可观察输入值。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对应的可输入观察值,通常采用成本法或者经过调整的市场法估值确定,即如果存在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项,使得活跃市场的报价未能代表计量日的公允价值,企业需要对该报价进行调整,从而需要适用较低层次的公允价值计价依据;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是采用不可观察输入值,通常采用收益法计算,即基于一定假设模拟出被投资公司未来现金流量,采

用折现的方法确定公司价值,从而计算出投资公司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4 我国公允价值计量的现状和问题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和会计人员素质的普遍提高,在会计准则中逐渐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既是准则国际趋同的要求,也是我国融入世界经济舞台的必然选择。但是,我国对公允价值的研究和应用晚于国际,且受经济发展阶段限制,市场化水平普遍不高,公开活跃的市场匮乏,实务中采用估值技术的案例较多,为利用估值技术调节利润创造了机会。此外,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对特殊经济环境下和特殊事项的公允价值如何选取的案例并不丰富,实务操作中对具体问题还存在争议。

4.1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现状和问题

对于作为金融资产核算的上市公司股票,其满足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要求,即能够取得计量日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按照准则要求,应直接用该股票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计价依据。但现实经济环境下,股价受到市场环境诸如供求关系、市场偏好、流动性、大宗商品周期性波动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可能在一段时间内被高估或低估。对于金融资产占比较高且短期内无交易意愿的企业,股票如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价计量,会导致报表产生巨幅波动,可能会抵消或夸大正常经营带来的影响从而误导报表使用者。例如,2008年中铝集团以战略投资为目的,通过下属SPV公司购买了力拓英国1.82亿股股票,从历史数据看每年股价波动对资产的影响是百亿级水平,如采用市价作为公允价值输入值,是否导致夸大或抵消生产经营成果,导致与决策有用观要求相违背,从而使会计信息质量不可靠,对这种特殊投资公允价值如何确定,目前准则并没有明确的规定。

4.2 第二、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现状和问题

我国目前尚未形成全面深度推行公允价值的市场环境,大多情况下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还依托估值技术确定。受国内经济环境影响,大比例资产、负债的市场活跃度较弱,导致公允价值取得成本较高。结合公允价值估值的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三类,在每一大类估值方法的具体计算时,均需要会计人员做出主观估计与判断,估值基础数据的取得、具体参数的选取具有较大的主观性,不同参数的选取可能会使公允价值计算结果存在较大偏差。虽然现行会计准则在披露方面做了严格的要求,如企业披露第二、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描述性信息,但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估值报告和以交易为目的的资产评估报告,在审核和监管方面均存在较大的差异,企业利用公允价值调节利润仍存在一定空间。

5 公允价值计量应用策略

现行的会计准则只规定了公允价值计量的基本定义与大致的应用场景,尚未建立相对完善成熟的公允价值计量体系,公允价值计量在会计实务操作中还存在较多灰色地带,对公允价值估值理论的理解和公允价值估值技术的运用还有待提升,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允价值应用,本文在以下方面提出优化建议:

(1)深化金融市场改革,积极适应国际规则,逐步融入国际金融秩序,进一步通过开放促进金融市场发展,形成对内改革和对外开

放的良性格局。同时,加强金融市场监管,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经营管理要素等进行规范化管理,建立有中国特色的金融市场和资本市场体系,为公允价值计量提供更多的市场报价信息及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开放、成熟的金融市场形成的价格信号才真正具有代表性和影响力,才能够符合公允价值计量的目的。

(2)尽快完善适合我国资本市场发展状况的准则应用指引和参考案例。一方面,公允价值计量准则既不能一刀切,又不能有太大的弹性,从而让企业盈余管理有可乘之机。鉴于目前国内金融市场现状,建议准则制定机构对公允价值三个层次的计量,给出更加具体的解释和案例,尤其是处于特殊经济环境和特殊事项的公允价值如何选取提供具体的应用指引。

(3)多部门、机构联动,提高第二、三层次公允价值计算结果的可靠性。建立企业与估值机构、审计机构公允价值计量的协作机制,即企业财务人员为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提供数据支持,估值机构对具体估值模型和参数选择提供客观建议,审计机构对公允价值计量进行独立复核,提高公允价值信息的准确度和可靠性,同时在附注中对公允价值计算的参数取值进行敏感性分析,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4)提高会计从业人员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一方面会计管理部门应加强对企业会计人员及管理层的培训,创造行业间的交流机会,使其了解前端的学术研究成果与典型案例;另一方面监管机构要加大对通过估值调节利润行为的惩处,营造良好、诚信的会计环境,敦促会计人员遵规守纪。

6 结束语

综上所述,公允价值计量既是与国际准则趋同的必然需要,也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内在要求。公允价值计量的广泛应用依托于良好成熟的经济环境,现阶段我国市场环境在公允价值计量应用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要求相关部门给出更加具体的应用指引和案例供实务操作参考,并协助建立公允价值计量的协作机制。同时企业作为市场参与主体,也应该主动作为,不断优化、完善公允价值应用条件,为公允价值计量准则的广泛应用和提升会计信息质量营造有利的内外部环境。

参考文献

- [1]付代红.基于公允价值计量的我国会计计量改革探究[J].财会通讯,2019(06):22-25.
- [2]耿建新,郭雨晴.我国公允价值计量准则解析与国际比较[J].财会月刊,2020(13):44-52.
- [3]吴芬玲.公允价值对企业财务会计核算的影响分析[J].财经界,2021(03):148-149.

作者简介:肖娜(1983-),女,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研究方向:会计准则运用。